

7874 (五)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分文

##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220232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  
號18樓

承辦人：李文惠

電話：(02)8968-0240

傳真：(02)8969-1271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金管綜字第11001919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便利民眾獲取金融知識，財團法人台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業建置「金融教育課程」專區，歡迎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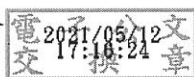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110年2月5日「金融教育推動小組跨部會協力會議」110年第1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為便利民眾獲取金融教育課程資訊，本會於「金融知識普及工作第六期推動計畫（110年至112年）」規劃建置金融教育單一窗口。台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承上開規劃業建置「金融教育課程」專區（<https://reurl.cc/7yzRzQ>），提供本會、金融周邊機構及金融業公會辦理之多項金融教育課程資訊，該專區網頁網址並已揭露於本會金融知識專區（<https://reurl.cc/Gd0Vrp>），請轉知同仁及所屬單位多加參考利用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



副本：社團法人台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



裝



線